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0-057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7年8月28日召开的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2017年8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017年12月1日,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陕国投·清新环境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完成公司股票购买,购买数量14,332,7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9)。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最后一笔购买的标的股票登记过户并由清新环境发布相关公告之日起12个月。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的24个月。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0年8月28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未出售任何股票。

二、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情况

根据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综合考虑证券市场情况,结合公司实际发展,基于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为切实发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和激励作用,最大程度保障各持有人利益,公司于近日召开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2020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参与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245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5,355.50万份。其中,表决结果为同意5,025.50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93.84%;反对216.00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4.03%;弃权114.00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2.13%。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表决通过,形成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2年8月28日止。存续期内,如果本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计划可提前终止。如24个月延长期届满前仍未出售股票,可在届满前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0-058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元科技")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30,000万元,保证期限为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020年8月2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0年3月8日

3、住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达日罕乌拉苏木、煤制气项目西侧

4、法定代表人:岳广祥

5、注册资本:25,000.00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酚醛树脂、甲醇的生产、销售;煤焦油、含尘焦油的加工、销售;精制煤焦油的销售;粗酚的加工、销售;苯酚、二甲酚、间甲酚、对甲酚、邻甲酚等有机化工产品的销售;兼营:其他服务业(筹建)一般经营项目:无。

7、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博元科技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博元科技 70.60%的股权。

8、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19,037.46	138,419.88
负债总额	84,906.42	108,316.07
银行贷款总额	20,000.00	2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2,162.65	107,405.11
净资产	34,131.04	30,103.81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85,584.20	29,048.16
净利润	123.35	-4,027.93

注:2019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0年6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9、博元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整

4、本次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控股子公司博元科技资信良好,现金流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其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0.60%股份,其他股东未按照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公司有能力控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可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同时,控股子公司将为公司提供反担保,确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审议的对外担保总额为208,00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87,686.0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7.9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3,186.0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7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0-059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清新")与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人民币4,000万元,保证期限为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020年8月2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5年3月2日

3、住所:盐城市亭湖区南洋镇光伏路南、经六路东1幢728室(8)

4、法定代表人:严永辉

5、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6、经营范围: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节能领域、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环境保护核心装置的制造;一般危化品经营:酚醛树脂、甲醇、煤焦油、苯酚。(此住所仅为办公场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盐城清新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盐城清新100%的股权。

8、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52,891.53	106,195.56
负债总额	33,485.85	83,757.27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4,785.85	72,157.27
净资产	19,405.68	22,438.29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32,225.54	34,313.29
净利润	7,125.47	2,965.08

注:2019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0年6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9、盐城清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整

4、本次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盐城清新提供担保主要是为其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证,有助于其减少融资成本和费用。盐城清新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审议的对外担保总额为212,00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91,686.0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8.7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3,186.0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7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0-060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新节能")与中国银行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限为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020年8月2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3年3月21日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11层1101室

4、法定代表人:张季宏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工程勘察设计;合同能源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热力供应;销售专用设备、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施工总承包。(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清新节能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清新节能100%的股权。

8、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0,944.09	41,931.86
负债总额	1,150.00	22,091.64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150.00	22,091.64
净资产	19,794.09	19,840.22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1,877.36	1,340.05
净利润	-710.09	46.13

注:2019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0年6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9、清新节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整。

4、本次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清新节能提供担保主要是为其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证,有助于其减少融资成本和费用。清新节能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审议的对外担保总额为213,00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92,686.0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8.9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参股公司)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3,186.0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7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0-061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需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内容修订前后对照表如下:

本次修订前	本次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0层 邮政编码:100142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1层 邮政编码:100142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时,一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可按有关审批、登记机关要求进行文字性修订,并办理《公司章程》及有关其他事项的登记备案等手续。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0-062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现就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

3.会议召集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00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上午9:15-9:25时,9:30-11:30时,下午13:00-15:00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7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七层70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3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27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9月8日(上午9:30—11:30时,下午13:30-15:30时);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0层);

(3)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封上请注"股东大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公司进行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8146320

传真号码:010-88146320

联系人:李其林　张菁菁

通讯地址:北京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0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142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73",投票简称为"清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不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说明:请在每个议案项目后的"赞成"、"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择一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议案项,该议案项的表决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

注:

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0-056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清新环境	股票代码	0025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其林	张菁菁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0层		
电话	010-88146320		
电子信箱	zhqb@qingxin.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08,020,087.75	1,653,161,205.60	-2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5,652,465.59	218,256,135.69	-3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517,813.44	217,025,137.75	-3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9,479,161.59	683,633,301.30	-79.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55	0.2019	-37.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55	0.2019	-37.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	4.58%	-1.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360,647,831.14	9,926,635,026.60	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69,766,956.29	4,896,277,670.28	-0.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0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发展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1%	273,670,000	0	质押	136,835,000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	216,201,570	0		
新疆中能华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7%	48,360,400	0		
王瑜珍	境内自然人	2.98%	32,230,000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清新环境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3%	14,332,79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9%	11,777,515	7,713,808		
方奕忠	境内自然人	0.43%	4,664,518	4,664,518		
台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7%	4,000,001	0		
郑欣	境内自然人	0.16%	1,746,492	183,2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16%	1,698,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新疆中能华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180,000股股份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34,180,400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48,360,400股股份; 2、公司股东王瑜珍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2,980,000股股份外,还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9,250,000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32,230,000股股份; 3、公司股东方奕忠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664,518股股份; 4、公司股东郑欣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746,492股股份。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清新G1	149060	2020年03月12日	2025年03月13日	80,000	3.79%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50.98%	48.63%	2.35%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83	6.72	1.64%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宏观经济和环保行业形势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蔓延,国际形势错综复杂。我国经济韧性强劲,经济稳步恢复,第二季度经济增长明显好于预期。上半年GDP同比下降1.6%,其中第二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3.2%。节能环保行业受到疫情冲击较为严重,企业的运营成本大幅增长。一季度节能环保市场释放相对放缓,在政策支持和消费者需求提升的背景下,二季度节能环保产业呈现出加速回暖的态势。在宏观环境方面,2020年,对于环保领域政策和资金支持力度将持续加大,节能环保作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将成为国家基建和新基建的重点,是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投资方向。2020年提前下发的专项债向生态环保类倾斜,地方政府付费能力提升。整体而言,市场空间扩容,产业投资需求扩大。在产业发展方面,节能环保产业竞争门槛进一步提升。传统重资产企业的利润空间后移,"以轻带重"成为重资产节能环保企业的首选模式,提质增效进一步放大技术驱动型企业成长空间。在未来发展上,节能环保产业基本面依然持续向好,经营更趋高质量发展。产业进入"提质增效"时代,环境治理对技术要求更深,需要技术深入到用户供应链。公司判断未来整个节能环保行业有可能会出现"两级定位"的现象:投资运营商与环保技术服务商。节能环保企业须准确找到市场定位,全力打造运营管理能力与技术研发能力两大核心要素。

2. 公司2020年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的挑战司在扎实做好疫情防护工作的同时,不断整合业务资源加速产业布局,加强国内外业务风险管控,全力保障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上半年成功发行绿色公司债8亿元,票面利率3.79%,并与渣打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取得合作,扩大公司授信总额同时补充流动资金,进一步降低了综合融资成本,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云签约"等新型模式进行业务拓展,公司内部通过管理创新实现降本增效,降低疫情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在做好存量业务经营的同时,公司不断拓展新业务,在钢铁、危废等领域取得新突破。

(1)公司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运营业务板块前期已投运的脱硫脱硝除尘运营项目正常运行,贵州清新运营资产由筹备期进入生产运营期。公司运营资产在疫情冲击下充分发挥了业绩压舱石的作用,持续为公司贡献力量。工程业务板块受疫情影响,部分工程进度放缓。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新增工程业务市场订单约10.6亿元,在巩固原有电力行业优势的基础上,继续扩大非电行业和海外市场份额。积极拓展新业务和新领域,以钢铁和电解铝行业为重点,同时加强建材、焦化、水泥、冶金、石化、有色等工业领域的跟踪。上半年脱硫废水零排放及烟气提水项目陆续落地,并与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旗下公司共同设立清新祥赢公司,进一步深化钢铁领域相关业务。资源利用业务板块受到国际油价波动影响,公司采取多渠道采购原料保证供应,同时为适应国际油价及国内市场需求,赤峰博元已开始对多个细分产品进行技术升级改造,通过内部降低成本、外部产品提升质量来增加市场竞争力。资源利用业务板块成功在危废、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领域中,布局了四川雅安危险废物集中处置项目,计划年处置规模6万吨。节能业务板块在上半年成功实现了唐山德龙钢铁有限公司烧结环冷机余热回收项目、江西赣锋电池科技有限公司空调冷冻水系统节能项目、中泰化学矿热炉智能节电改造示范项目的落地,推动公司在钢铁、化工、制造等行业的节能布局。

(2)技术研发方面

截至2020年6月底,公司已授权专利达145项,其中发明专利26项、实用新型专利113项、PCT专利6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19项。公司的"旋汇耦合超净脱硫除尘一体化系统及其脱硫除尘方法"PCT专利在美国、中国台湾、加拿大、日本获得了证书。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工业废水处理技术、单管一体化技术、低温催化脱硫脱硝技术的推广,并把废水技术作为成果转化的主要方向,加快技术的产业化速度。并在6月成功中标滑州废水零排放项目,标志着低温闪蒸废水零排技术的成功落地,进一步完善、扩充了清新环境废水零排的技术体系。

3. 公司组织优化和管理提效

2020年,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考虑公司未来对融资及资本运作的要求较高,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工作需要更加专业有效地开展,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新增资本运营部,主要负责公司证券事务和资本市场的融资业务,同时,资本运营部兼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董事会办公室工作;将战略规划研究工作调整至清新研究院,进一步完善研究院的战略规划和指引功能;战略与投融资部主要负责投资并购和投后管理工作,更名为战略投资部。业务板块层面,公司目前设立了运营事业部、工程事业部、资源利用事业部及节能事业部四个事业部,主要负责主营业务的管理和拓展;战略支撑层面,公司通过技术中心、战略投资部、资本运营部三个部门实现对技术、资本、人才等战略资源的快速整合和系统供给;职能服务层面,通过加强财务中心、人力资源部、综合管理部、风控中心、总裁办公室、党建工作部等职能部门的服务意识和服务能力为公司业务部门的工作提供有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还通过实施绩效考核体系优化、干部队伍梯队规划、员工系统培训、信息化水平建设等工作,促进公司综合管理效能的持续提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新设增加北京清新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清新环境资源利用技术有限公司3家二级子公司,北京清新祥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家三级子公司。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0-054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以信息、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20年8月15日向各董事发出。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邹艾艾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0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2年8月28日止。存续期内,如果本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计划可提前终止。如24个月延长期届满前仍未出售股票,可在届满前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关于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30,000万元,保证期限为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保证期限为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一)》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限为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第五条条款内容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时,一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可按有关审批、登记机关要求进行文字性修订,并办理《公司章程》及有关其他事项的登记备案等手续。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0-055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以信息、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20年8月15日向各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瑞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第五条条款内容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时,一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可按有关审批、登记机关要求进行文字性修订,并办理《公司章程》及有关其他事项的登记备案等手续。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ST科迪　公告编号:2020-056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及专人送达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由公司董事长张清海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ST科迪　公告编号:2020-058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科迪	股票代码	0027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枫华		
办公地址	河南省虞城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18号		
电话	0370-4218059		
电子信箱	185287519@qq.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6,132,750.07	634,692,523.54	-7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760,154.49	79,554,348.02	-17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015,491.82	76,981,948.79	-17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790,847.56	270,736,420.24	-104.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17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17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0%	4.39%	-7.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98,105,065.63	3,424,574,203.72	-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1,242,605.90	1,577,002,760.39	-3.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7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27%	484,690,000	484,690,000	质押	484,690,000
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60%	94,148,674	0		
王宇骅	境内自然人	1.30%	14,257,300	0	质押	14,257,300
北京财智联合理财顾问有限公司-财智多策略成长一期基金	其他	0.46%	5,028,868	0		
张清海	境内自然人	0.42%	4,628,400	4,628,400	质押	4,628,400
许德全	境内自然人	0.23%	2,476,800	0		
#彭凤云	境内自然人	0.19%	2,125,000	0		
#刘晓东	境内自然人	0.19%	2,100,000	0		
陈淑娟	境内自然人	0.19%	2,044,190	0		
李盛玺	境内自然人	0.17%	1,900,000	1,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随着经济发展和消费升级,乳业市场竞争激烈发展现状,对公司产品水平及管理能力的提升提出更高需求,同时国内经济形势及金融监管政策发生较大变化,使得公司融资面临外部环境持续变动的诸多挑战,在业务经营上也遭遇了更多不确定性。随着场流动性波动加剧,公司融资渠道受阻,资金成本上升,对公司2020年上半年经营产生影响较大。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加强成本管控和内部管理体系建设,专注产品研发,提升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613.2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0.67%;利润总额-6,471.8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70.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01.5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71.47%。面对整体环境的下行压力及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管理层一方面重点推进内部资源整合与优化,努力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效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ST科迪　公告编号:2020-057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及专人送达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明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20-075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20087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于2020年8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343　证券简称:联创股份　公告编号:2020-104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0533　证券简称:冰川网络　公告编号:2020-068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